读书读成这般

刘荒田

宋人翁森有诗:“读书之乐何处寻,数点梅花天地心。”寻到之后,乐成何等模样?搜索记忆,印象不是没有,可惜细节和出处都模糊。如高尔基少年时读到一本奇书,讶异之余,爬到屋顶对着太阳看首页,想破解它的神秘。大哲学家康德,为了读卢梭的《爱弥儿》,中断了四十年从来没变过的散步。不知哪一位名人说过,读好书的陶醉,如被人一棒打昏。《庄子·至乐》篇中“虽南面王乐,不能过也”一语,也常被人拿来描述读书有所得时无以复加的欣喜。

普通人读到这份上,总算对得住心仪的书,也会引起同好者的共鸣。然而,读《金圣叹诗文评注》,起一山还有一山高之叹。且看,其中一则回忆幼年读书的反应:“悄然废书而卧者三四日。此真活人至此可死,死人于此可生,悟人于此又迷,迷人于此又悟也。不知此日圣叹是死,是活?是迷,是悟?总之,悄然一卧三四日,不茶,不饭,不言,不语,如石沉海,如火灭尽者……”且设想,一个书生,仅仅因为读书而精神颓于崩溃,把书搁在一旁,倒在床上,不吃,不喝,不说一句话,足足三四天成了活死人。家里人岂不给吓坏?如果这惨烈的事故发生在今天,接下来可能是这样:家人打紧急救援电话,救护车开到门外,他被抬上担架,送往医院看急诊。金圣叹意犹未尽,渲染这书的神通:真活人读它可能送命,死去的读它可还阳(但他没交代死人如何读书);已开悟的读它变回迷糊,迷糊的读它豁然开朗。

何种书具此等“杀伤力”?再看,并非指全本书,仅是书中一句,才七个字:“他不瞅人待怎生”。且从头道来。金圣叹读的是“第六才子书”《西厢记》,元代杂剧作家王实甫的代表作。七个字见于第一本第三折,此前第一折:书生张君瑞上京赶考,路过普救寺,往访,偶遇相国千金崔莺莺,一往情深,不考功名,住进寺里。第二折,红娘教训张生,要他循规蹈矩。第三折前部分:张生得悉崔莺莺每夜去后花园烧香,进园窥探,在墙角吟诗以赠。崔和一首。崔担心被人看见,撂下多情公子,逃回房内。于是,张生有这样的唱词:“恰寻归路,伫立空庭,竹梢风摆,斗柄云横。呀!今夜凄凉有四星,他不瞅人待怎生!虽然是眼角儿传情,咱两个口不言心自省。今夜甚睡到得我眼里呵!”

四星指秤上的四星。古人以二分半为一星,四星合起来是“十分”,即凄凉的分量为100%。“他不瞅人待怎生”,意思是:她看也不看我一眼,该如何是好?今晚的失眠是板上钉钉了。

教我纳闷的是,剧中两个情投意合的恋人,还在调情阶段,发展到最后,还是被鲁迅讥笑的“中状元,谐花烛”。为什么“七个字”叫金圣叹如此震撼呢?首先,我注意到“幼年”二字。幼年,该是天真未凿的年岁,比如少年或更早,稚嫩的心灵极敏感,脆弱。我有类似的经验:七岁,上一年级,家在珠三角北端的小镇,和牙医的儿子阿庭最要好,他家有菜园,园里有井台,是游戏的好地方。他逮来蜗牛,以科学家的身份用酒精替它“洗澡”,它干净得死掉。有一天,他愁眉苦脸地告诉我,他看了本书,书上说,地球在一万年以后毁灭。我问他,那我们怎么办?他说,肯定一起完蛋。我给吓得一夜睡不着,哭了好几次。

其次,给爱情的神秘莫测吓到了。刚才两个有情人还好好地以诗交流,眨眼间她不见,不理睬情郎。热脸贴上冷屁股,人家情何以堪?小孩子代替书生发愁,哀叹,还不解气,代他绝食、失眠,提前把失恋预演一遍,且加上三倍悲剧性。

再其次,是被剧本感染了,金圣叹是《西厢记》的头号粉丝,喜爱近于疯狂。直陈这七个字具“勾魂摄魄之气力”。所以,反应似一狂热的歌迷在演唱会为吸引歌星的注意而自伤。

先师徐淑良先生获悉金圣叹读书的“轶事”,吃惊地询问。他自恃受老师宠爱,没加隐瞒。“先师不惟不嗔,乃反叹曰:‘孺子异日真是世间读书种子!’”这又是出格,教金圣叹纳闷,暗问:“不知先师是何道理也?”我以为,“道理”都在对书的痴爱。

我家芙蓉是“票友”

曹正文

去年柳风杏雨时,从花鸟市场挑来一对珍珠鸟与一只芙蓉鸟。珍珠鸟一白一灰,雌鸟雪衣红嘴,出落得娇美灵秀,仪态万方。雄鸟灰羽棕翅,上有小白斑点,形如珍珠,故有其名。两只珍珠鸟是我“拉郎配”,白鸟自恃天生美姿,有点瞧不起“丈夫”,灰鸟虽玉树临风,惜乎眼睛小了点,经它再三献殷勤,一周后,始得“举案齐眉”。白鸟娇羞,我稍走近,它便飞扑;灰鸟胆大,喂它青菜,抢先来吃。平日里啾啾吱吱,鸣声虽不悦耳,但珍珠鸟灵巧跳跃的美姿与卿卿我我的如胶似漆,好不可爱。价格实是便宜,两只才60元。

与珍珠鸟相比,芙蓉鸟可是身价百倍。同样的芙蓉鸟分三、六、九等,挑纯种芙蓉鸟,以深橘红最佳,好鸟羽色无一杂毛,面容清秀、举止典雅。按此标准,我在花鸟市场溜达了两个小时,终于挑中一只芙蓉鸟,胖老板开价600元,我在摊位坐下后,一坐半个小时,直听它喉部鼓起,鸣声悠扬且颤音多啭,终以550元成交。

芙蓉鸟又名金丝雀,产地德国,后移居中国,培育出山东黄与扬州青。因其羽色橙红得浓烈,我取名为“辣椒”。“辣椒”鸣叫时,嘴喙微张,喉部鼓起,上下波动,从轻啼转为高亢,从高亢转为悠扬,随着喉部鼓起不停地颤动,竟能连续四五啭,从浑厚的男中音转向清脆的女高音,鸟之天籁之音也!

有此三鸟陪伴,老来不远行亦已乐哉!

至酷暑初秋,“辣椒”寂然无声,我纳闷多日,便向养芙蓉鸟高手戴师傅请教,他笑曰:“芙蓉鸟初秋换毛时不鸣,秋后才唱。”

晚秋时分,“辣椒”重显神威,且长鸣更为多啭,清脆胜似银铃。我带鸟请戴师傅观之,他家饲养芙蓉鸟四五十只,赞曰:“此鸟羽色明艳,叫口嘹亮,实在不可多得!”我心窃喜之。

因芙蓉鸟笼损坏了几根,珍珠鸟巢也需换新,便携两笼赴花鸟市场,胖老板问我此鸟如何?我禁不住极口夸奖,又说已请鸟家品赏,“辣椒”数一数二。讨价还价之中,我又去隔壁家买一只珍珠鸟巢,不过二三分钟而返,胖老板原开价200元的鸟笼,愿以150元成交,我笑曰:“老板厚道人,必定生意兴隆。”

返家后,才知“辣椒”有异,鸣声单调而无啭声,原以为新笼缘故。三五日后,此鸟叫声短而促,只怪我一有宝贝,便张扬夸耀,全忘了古人之训,此鸟非彼鸟,去交涉也无证据,只能自扇耳光哉!

郁闷沮丧多日,一日做练功十八法,音乐声起,被我取名的“小辣椒”居然开始啼鸣,虽单声音短,却让我知其有音乐之好。于是,我便把原来“辣椒”引吭高歌20秒的录音放给“小辣椒”听,它东张西望,不知哪来同伴之声?我找来徐调、蒋调、张调的弹词开篇试之,发现它对铿锵遒劲的张调十分入迷。它一听三弦、琵琶之声,跟着节奏摇头晃脑、左顾右盼、乐不可支。再让它听京剧,京胡一拉,司鼓一敲,它顿时精神亢奋。试了几日,才知“小辣椒”歌喉虽欠缺,但对戏曲(尤其是京剧),特别有瘾,我选了最爱听的于魁智与李胜素唱的《四郎探母》《武家坡》,锣鼓一响,京胡拉起,“小辣椒”听着听着,随即跟着节拍鸣唱,对马连良唱的《空城计》尤为倾心。

于是,我每日坐在洒满阳光的阳台上,陪“小辣椒”欣赏京剧戏曲一小时。不过一周左右,“小辣椒”歌喉竟大有长进,虽不能连续啭四五次,但喉部已会鼓起,鸣声中有连续颤音。也许经名家名曲的熏陶,“小辣椒”有朝一日也会成为一流“票友”,阿弥陀佛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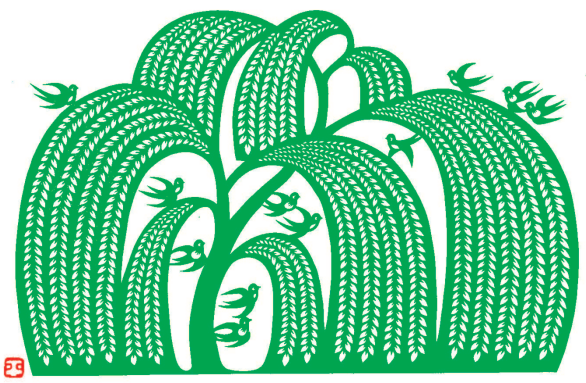

春风杨柳万千条

(剪纸)孙 平

代课老师

赵韩德

读小学五年级的时候,来了位代课老师,而且恰好姓代。三十多岁,方方脸,很严肃,像电影里的游击队长。肩膀很宽,只是左手比右手短小,而且老是挟着,不太方便的样子。传闻他是“社会青年”(待业人员),因为生病,没能考大学。这是班上剃头店小开从店里听来的。我很想看看代老师上课,与金老师(请假生孩子去了)有啥不一样。

金老师是个严厉的人。由于正值困难时期,她规定,要“一分洋钿(钱)掰成两半用”。我们写字,要充分利用铅笔头。我们就都到地摊上去买了种很实用的笔套,往上一套,铅笔头就能继续削笔芯,照样写字。金老师自己带头使用粉笔头。

金老师板书,有人会奇怪,她怎么能空手在黑板上抹出字来。仔细看,才佩服她熟练地使用花生米大小的粉笔头。黑板槽里有一长溜粉笔头,当手中写完之际,金老师飞快地在黑板槽一碰,第二粒粉笔头就立刻开始工作。我们十分买账。金老师能飞快、连续地使用粉笔头,但她摸不准颜色。金老师在黑板上写的“中心思想、段落大意”,色彩斑斓,五彩缤纷,我们抄得吃力。为此,课代表“猫眼”特地到别的教室去专门搜罗白色粉笔头。

代老师来上课。他手里挟了枚白粉笔,像挟支烟。上完两堂课,这枚粉笔恰好变成粉笔头。我们很快就开始注意代老师的那枚粉笔。因为代老师写的黑板字,简直像毛笔字一样优美,柔和漂亮,像大楷字帖上的书法字。我们轻轻争论,难道这支粉笔是柔软的吗?剃头店小开一口咬定,说老师的粉笔是预先在水里浸过的。这使“猫眼”很生气。一次下课,代老师诧奇地看我们涌到黑板槽里寻觅并研究他的粉笔头,不由得哈哈大笑。“同学们,好好练字吧。老师相信,你们有一天也会写出书法字的。”

我经常围在他身边,于是代老师就像游击队长爱惜儿童团那样,拍拍我的肩,摸摸我的头,眯眯一笑。他对我的鼓励是:“小朋友作文不错,字要下功夫。”弄得我非常不好意思。父亲看到代老师在作文本上的红笔字,惊叹说:“有学问。”我们镇上,从老祖宗传下来的一个重要量人标准就是,一笔好字者必然有学问。代老师是我这个浦东娃心目中的书法家和学问家。

代老师上课,和金老师不同。我们几乎是在听一个又一个的故事,一节课就飞一般地过去了。他讲的是哪些故事呢?我印象很深的,是在讲到我们必须节俭,努力用好铅笔头之后,代老师笑笑:我们也稍稍了解一下历史上的勤俭故事。明朝有个清官海瑞,生活非常节俭。有一次却派人到肉店去买了三斤肉,这使得他的上司大为惊奇,暗暗让人去调查。调查的结果,那天是海瑞为妈妈过生日。代老师还说,古代有个叫徐九经的县官,画了棵青菜,挂在家里客堂上。题字曰“民不可有此色,士不可无此味。”铃响下课。代老师不拖课。

终于有一次,下课时,我忍不住拉拉代老师:“老师您怎么会有这么多故事呢?”其他同学也围了上来。代老师沉吟,回到黑板,用粉笔头写道:“孩子们,阅读吧,阅读。”

它与我

天 谛

大寒那天,我看见湖边唯一的柳树上还留下一片叶子,真的是仅存的一片!它在寒风里抖抖豁豁、摇摇晃晃,绿色还没褪尽,顽固地揪住青春的尾巴,不愿松手。我觉得好笑,似曾相识。大概就是自己吧?我也一样,常有患得患失的毛病,该这样却那样,该那样又这样,抱着猎奇又不甘的心态,孤独地坚守年轻时的执着,仿佛还能成啥大事似的。

楼下石质场心上全是这片柳叶的伙伴,曾经勾肩搭背、促膝谈心的伙伴,也是一起战斗的战友。它们蜷缩成一堆堆,傍着石栏或墙角,想扎堆寻点暖意,但也是可怜,被冷风挪来挪去的,被扫把踢来踢去的。啥时不见了,谁都觉不着。

立春时,这棵柳树已全身光溜溜,没有片叶,更无绿意。大寒那天赖着不走的那片叶子,终究敌不过零下八摄氏度的寒冷,飞走了。不过枝条尚且柔软,枝干尚且挺拔。我想凑近前去探查一下可有绿芽冒出否?转眼一想,要绕几道弯走一长段小路,就懒得出门了。人说“见山走三夜”,我这儿要与这棵树会晤,近距离接触,也得转弯抹角绕段路,有点麻烦,何必呢?它怀不怀绿,暴不暴青,与你何干?反正年年如此,等几天吧。也许,它又和我一样,旧年的消乏已精疲力竭,年轻的坚守也白费苦心,是否还有生长的兴趣也难说,以后的变化关当下什么事?操哪门子闲心呢?

不知道这棵柳树是怎么想的?看它冷漠不屑的态度,料想它未必认同这种消极情绪,毕竟它与我立场不同,高度不同,本质也不同。

七夕会

忆游加拉帕戈斯群岛

吴莉莉

旅 游

加拉帕戈斯群岛位于东太平洋上,隶属厄瓜多尔,这是让达尔文获得灵感进而研究进化论的圣地。我上初中时,粗读过他的《一个自然科学家在贝格尔舰上的环球旅行记》,那本厚厚的大书捧得人手酸。去加岛旅游很不容易,游资高、时间长,国内的旅行社无人接单。所幸通过“上海进博会”结识了来自厄瓜多尔旅游公司的阿方索先生,他接下了我和老伴的两人订单,还请了河南籍懂西班牙语的女士做陪游,这笔开销不菲,但没有翻译寸步难行。2019年秋天,几经周折终于第三次踏上南美洲土地。

为观光尽兴,我们选的环岛旅程是八天七夜。从首都基多出发到群岛的巴尔德拉机场,有一千公里之遥。游轮“珊瑚1号”漂亮、舒适,游客不到二十人。风平浪静时观海景令人心旷神怡;一遇风浪,有晕船的胃里就“翻江倒海”。而只要踩上岛接了地气,个个马上精神抖擞。

这片神奇的土地上有着繁多的珍稀物种,厄瓜多尔虽属小国,却是世界十大生物多样化国家之一。海狮横七竖八慵懒地躺在沙滩,丝毫不知礼让游客。也难怪,人家才是此地的主人。绿褐色的海鬣蜥出没于海滩礁石,岸上,金黄色的陆鬣蜥在小道悠哉地爬行。一有动静,它们悚然钻进道边洞穴,只见得细长的黄褐尾巴。巨型象龟被誉为加岛“神兽”,土路上、灌木丛中、泥潭沼泽里,随处可见它们的神踪。成年象龟重约一百七十五公斤,其龟甲就像农村土灶反扣的大铁锅。人高马大的德国客人蹲下拍照,身影竟不及象龟一半。两米高的仙人掌比比皆是,最大的掌片堪比44码的鞋掌,绿油油的,又肥又厚。

加岛是火山活跃地带,至今仍有剧烈的火山和地质活动。圣地亚哥岛观火山遗迹尤令我难忘。喷发的岩浆冷却后,有的像大块黑褐色搓衣板、有的像石磨磨米时淌下的灰白色浓稠米浆,有的像拧曲的麻花……造型千姿百态。踩在棱角锋利、参差不平的岩石上,令人魂悸魄动,浮想联翩。从亘古、蛮荒、混沌的远古走到今天,沧海桑田,生息不止。近海边的岩石罅隙中、沟豁里,稀疏地长着苔藓类、多肉类植物,绿、橙、黄各色都有。老伴说这是先锋植物,陪游听后不解,却去问导游。胖胖的秘鲁籍导游伸出拇指,笑着冲我先生道:“耶,耶!”形状各异呈红色的蟹们急匆匆地横爬着,是忙自己的口粮吧。

我们在岛上午餐,餐厅里最热闹的便是黑色的达尔文雀了。它们毫不客气袭上饭桌,看准纸杯里的薯条叼起就飞。服务员面露不悦,嘴里咕哝着挥手忙朝外撵。禁止对野生动物的投喂,这是岛民的环保共识。群岛的达尔文雀,仅从它们喙状的进化不同而言,岛上已有十三个物种。不同的岛屿因岩浆喷发时成分差异,形成了不同的植物群落。适者生存,各岛的达尔文雀因取食有异,它们喙的进化也就形成差别。保护生物的多样性,这件小事,给我上了一堂生动的实践课。

加岛环游,随身带了三台相机加上手机,共留下四千多张照片。这几年里没能外出,时时借助电视屏幕回放当年场景,忆游加拉帕戈斯群岛吟留别,不亦乐乎?